

证券代码： 300985

证券简称：致远新能

公告编号：2022-041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8）。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中存在部分错误，现将该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2年9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3、登记时间：**2022年9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 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更正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2年9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3、登记时间：**2022年9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 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除上述更正外，《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8）中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因本次更正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对此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